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1)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僑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詳情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3	863,196	604,536
銷售成本		(744,976)	(500,358)
毛利		118,220	104,178
其他收益		7,114	10,666
分銷成本		(2,209)	(1,307)
行政開支		(48,534)	(40,842)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414	694
其他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1,463	(740)
經營溢利		76,468	72,649
融資成本		(8,050)	(11,328)
本期間除稅前溢利	4	68,418	61,321
稅項	5	(12,605)	(10,891)
本期間溢利		55,813	50,430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1,803	30,048
少數股東權益		24,010	20,382
		<u>55,813</u>	<u>50,430</u>
中期股息		6,013	5,752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6		
—基本		12.16	11.49
—攤薄		不適用	11.4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度溢利	<u>55,813</u>	<u>50,430</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與海外業務所產生 之匯兌差異	8,129	(1,345)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調整	<u>(477)</u>	<u>494</u>
	<u>7,652</u>	<u>(851)</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63,465</u></u>	<u><u>49,579</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6,291	29,691
少數股東權益	<u>27,174</u>	<u>19,888</u>
	<u><u>63,465</u></u>	<u><u>49,579</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580,632	582,080
預付租賃付款		18,964	19,270
購買物業、機器及 設備之訂金		37,002	27,260
商譽		2,695	2,695
可供出售投資		22,060	19,222
遞延稅項資產		595	595
		<hr/>	<hr/>
		661,948	651,122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8,088	130,341
應收第三者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7	546,727	467,580
應收少數股東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收賬款	8	55,477	24,609
預付租賃付款		613	613
短期應收貸款		81,289	87,368
持作買賣投資		3,606	3,845
其他財務資產		1,477	2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678	113,726
		<hr/>	<hr/>
		921,955	828,34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出售組合		8,759	8,759
		<hr/>	<hr/>
		930,714	837,10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9	205,223	223,409
稅務負債		10,381	8,751
應付股息		19,583	1,309
借貸—一年內到期	10	459,978	388,925
融資租賃責任			
— 一年內到期		775	775
		<u>695,940</u>	<u>623,169</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直接 與出售組合相關之負債		2,258	2,258
流動負債總額		<u>698,198</u>	<u>625,42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32,516</u>	<u>211,674</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894,464</u>	<u>862,796</u>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一年後到期	10	47,410	34,654
融資租賃責任			
— 一年後到期		1,356	1,744
遞延稅項負債		36,264	36,765
非流動負債總額		<u>85,030</u>	<u>73,163</u>
<b>資產淨值</b>		<u>809,434</u>	<u>789,633</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1	26,145	26,145
儲備		493,313	476,8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519,458</u>	<u>503,037</u>
少數股東權益		289,976	286,596
<b>股權總額</b>		<u>809,434</u>	<u>789,633</u>

## 綜合賬目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物業、機器及設備和若干金融工具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如適用）列賬除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惟下列所述者除外。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第一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針對首次採用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之改進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用者無需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披露比較資訊之有限豁免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款項之最低資金要求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沖銷財務負債 <sup>2</sup>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之改進 <sup>4</sup>

- <sup>1</sup>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2</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3</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sup>4</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另有列明者除外)
- <sup>5</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引入關於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前採用。該準則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之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應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i)以業務形式持有且旨在收取訂約現金流及(ii)擁有純粹用作支付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之訂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應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之債務投資及股權投資則以公平值計量。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之採用將不會對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 分部概況

管理層經營分部之釐定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就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審閱之內部報告為基準。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為印刷及生產包裝產品和分銷產品。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印刷及生產 包裝產品 千港元	分銷產品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可報告之分類收益	288,612	579,124	867,736
分類間收益抵銷	(38)	(4,502)	(4,540)
綜合收益	<u>288,574</u>	<u>574,622</u>	<u>863,196</u>
分類業績			
可報告之分類溢利	63,293	16,181	79,474
利息收入			4,50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414
其他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463
未分配之企業支出			(9,387)
融資成本			(8,050)
除稅前綜合溢利			<u>68,418</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綜合收益	<u>276,382</u>	<u>328,154</u>	<u>604,536</u>
分類業績			
可報告之分類溢利	61,836	12,616	74,452
利息收入			6,801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694
其他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740)
未分配之企業支出			(8,558)
融資成本			(11,328)
除稅前綜合溢利			<u>61,321</u>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並無分配投資收益、其他收益及財務成本。這是就資源配置及績效評估來呈報之方法。

分部間銷售按通行之市價予以收取。

#### 分類資產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類劃分之本集團資產之分析。

	印刷及生產 包裝產品 千港元	分銷產品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止(未經審核)			
<b>分類資產</b>			
可報告之分類資產	1,075,386	468,117	1,543,503
可供出售投資			22,060
遞延稅項資產			595
持作買賣投資			3,606
其他財務資產			1,477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21,421
			<u>1,592,662</u>
綜合總資產			<u><u>1,592,662</u></u>

	印刷及生產 包裝產品 千港元	分銷產品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經審核)			
<b>分類資產</b>			
可報告之分類資產	1,059,769	386,154	1,445,923
可供出售投資			19,222
遞延稅項資產			595
持作買賣投資			3,845
其他財務資產			260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18,378
			<u>1,488,223</u>
綜合總資產			<u><u>1,488,223</u></u>



#### 4. 本期間除稅前溢利

本期間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39,744	30,36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162	4,113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開支	—	63
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4,906	34,537
已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744,976	500,358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及攤銷	21,133	20,24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06	306
利息收入	(4,504)	(6,801)
	<u>721,811</u>	<u>548,700</u>

####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稅項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147	1,160
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	11,959	8,235
	<u>13,106</u>	<u>9,395</u>
遞延稅項	(501)	1,496
	<u>12,605</u>	<u>10,891</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零九年：16.5%) 計算。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各自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乃指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所須繳付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企業所得稅。

##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之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盈利</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31,803</u>	<u>30,048</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1,453,600	261,453,600
潛在攤薄普通股份之影響： 購股權	<u>-</u>	<u>-</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61,453,600</u>	<u>261,453,600</u>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沒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或其他證券，而其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有潛在攤薄影響。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期內之每日平均市價。

#### 7. 應收第三者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賒賬期平均由30至120日不等。應收第三者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為462,4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866,000港元)，有關此結餘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60日內	308,350	224,845
61-90日內	90,629	88,688
90日以上	63,436	87,333
	<u>462,415</u>	<u>400,866</u>

#### 8. 應收少數股東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少數股東之賒賬期平均由30至90日不等。應收少數股東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中包括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為54,63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65,000港元)，有關此結餘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60日內	52,976	22,068
61-90日內	-	-
90日以上	1,658	1,697
	<u>54,634</u>	<u>23,765</u>

####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中包括應付貿易賬款結餘為168,06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699,000港元)，有關此結餘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60日內	73,221	62,948
61-90日內	37,113	39,459
90日以上	57,727	88,292
	<u>168,061</u>	<u>190,699</u>

## 10.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96,845	248,496
信託收據及出口貸款	310,543	171,083
其他貸款	—	4,000
	<u>507,388</u>	<u>423,579</u>
分析		
—有抵押(附註)	97,293	59,084
—無抵押	410,095	364,495
	<u>507,388</u>	<u>423,579</u>
一年內或即期償還	459,978	388,92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666	23,645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6,744	11,009
	<u>507,388</u>	<u>423,579</u>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作流動 負債之款項	(459,978)	(388,925)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47,410</u>	<u>34,654</u>

附註：有抵押借貸包括銀行貸款合共97,29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084,000港元)，該等貸款將根據有關貸款協議之條款，以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之一間附屬公司之資產作抵押。

##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261,453,600</u>	<u>26,145</u>

## 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894,464,000港元及862,796,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淨值(即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232,516,000港元及211,674,000港元。

## 13.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收購有形資產之資本性開支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賬目撥備	<u>16,386</u>	<u>30,557</u>
根據可供出售投資之 投資儲蓄計劃而需付之 未來最低保費總額承擔： — 一年內	<u>1,560</u>	<u>4,680</u>

## 14. 或然負債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15. 關連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關連人士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雲南省昭通市 財政局	本集團已付之租金	<u>57</u>	<u>57</u>
Oncapital Limited	本集團已付之租金	<u>438</u>	<u>-</u>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尚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在期內並無與關連人士進行其他重大交易，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亦無與關連人士涉及任何重大結餘。

## 16. 結算日後事項

Apex Digital Inc. (「Apex」) 為本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分銷業務中本集團所採購產品之一間主要客戶，彼已知會本公司，彼擬終止經營其電視業務，並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根據美國破產法令第11章就重組作出自願呈請歸檔。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Apex欠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僑威電子有限公司 (「僑威電子」) 債項，即應收Apex貿易賬款結餘12,068,000美元 (約94,128,000港元) 及僑威電子之美國律師費。債項乃以Apex資產 (包括其賬目、應收賬款、存貨及存款賬戶，以及從上述資產所衍生之一切所得款項) 之第一優先抵押品權益及留置權為擔保。Apex作出自願呈請歸檔之同時，Apex亦與僑威電子訂立「過渡期間運用現金抵押品契約」(Stipulation Regarding Interim Use of Cash Collateral)，當中載列Apex在呈請日期後尚待最終聆訊前按過渡基準收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條款。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Kith Consumer Product Inc. (「KCP」) (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與Apex訂立顧問、銷售及和解協議 (「該協議」)。據此，KCP同意購入，而Apex則同意出售所購入資產 (即該協議所界定Apex電視業務有關之資產)。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須獲美國破產法院批准及達成其他條件後，方可作實。

所購入資產之代價乃KCP動用部份Apex欠僑威電子之債項金額10,698,000美元 (約83,445,000港元)。該協議項下，Apex亦同意向本集團提供顧問服務。債項任何餘額中有1,500,000美元將繼續以僑威電子於Apex資產之第一優先抵押品權益及留置權為擔保。

董事認為，該協議之完成將不會對本集團以綜合基準之收益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現金股息每股2.3港仙(二零零九年：2.2港仙)。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內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營業額為863,196,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42.79%。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維持於31,803,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上升約5.84%。營業額顯著上升主要乃由於本集團分銷業務之營業額增加所致。本集團成功取代正在衰退之轉換器業務。儘管毛利率較低，分銷液晶電視機及面板、電腦硬盤、隨身碟及「迷你筆記型」電腦較轉換器業務帶來更大營業額。另一方面，包裝印刷業務無論在營業額及毛利率方面均呈現增長。因此，與去年同期比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於整體上輕微上升。

### 業務回顧

#### 包裝印刷部門

包裝印刷業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288,574,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上升4.41%。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毛利率由30.10%增加至約33.81%。毛利率增加乃由於產品組合改變，轉為銷售較高利潤率之產品所致。本集團藉著其向供應商之議價能力及開發更具效能之生產技術以致力控制其成本。包裝印刷業務仍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業務之毛利佔本集團毛利總額約82.52%。

卷煙於中國之需求仍在增長。中國經濟穩定發展及國民生活水平改善，繼續帶動對具有更佳產品設計及包裝之時尚及潮流消費品之需求增加。期內來自卷煙印刷包裝之營業額仍為包裝印刷部門之核心產品線，佔包裝印刷部門營業額約90.50%。本集團繼續投資擴大其產能及研發新技術。本集團已接近完成興建昆明生產中心佔地10,000平方米之生產大樓，以及安裝一台先進之柯式印刷機。此擴充之總投資加上其他資本性開支共約45,000,000港元。除增加其產能外，此投資讓本集團能更好地照顧其於雲南省內之藥品及酒類客戶（勢必成為其包裝印刷業務重大增長動力）。本集團主要合營企業所採用之業務模式為與地方政府及主要客戶結為策略性夥伴合作經營，而此模式繼續為本集團帶來裨益。本集團雲南合營企業其中一個合營夥伴已是中國其中一間大型卷煙企業，預期其產量將在未來五年倍增。本集團將肯定可藉合營夥伴之支持及以上成長而獲益受惠。

### 分銷業務

分銷業務於期內之營業額為574,622,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劇增75.11%。毛利率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6.39%下降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3.60%。營業額飆升乃通過分銷其他消費電子產品而成功取代轉換器業務之結果。轉換器之銷售額自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起顯著下跌，而由於轉換器屬過渡性產品，本集團早已預見此一情況。本集團利用其於消費電子產品業務之專業技能，不單透過大量銷售其他產品成功取代並創出遠超轉換器之舊有業務量。然而，該等產品之毛利率不如轉換器，故整體毛利率有所下降。

經過幾年提供卓越服務後，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開始直接向美國主要大型零售連鎖店銷售其消費電子產品。本集團預見此將成為未來幾年一大增長因素。



## 人力資源發展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合共約1,000名僱員。期內之僱員人數並無重大變動，而大部份僱員乃於本期間內由本集團設於中國之生產廠房所聘用。本集團已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以更新彼等之專業技能及提升彼等之發展。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及福利，包括公積金及醫療保險，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

## 臺灣存託憑證上市

二零一零年年初，本集團進入另一里程碑，本公司獲得臺灣證券交易所批准，發行臺灣存託憑證（「臺灣存託憑證」，簡稱TDRs）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買賣。臺灣存託憑證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四日正式上市，並已發行60,000,000個單位，每一單位之臺灣存託憑證即等於本公司之一股普通股。臺灣存託憑證之發行將為本集團在臺灣提供更多之業務及投資機會，並給予本集團未來融資另一選擇渠道，這最終有利於本集團長遠發展。

## 未來展望

隨著中國經濟穩步增長及國民生活水平日漸提升，管理層對優質消費產品（此乃本集團之主要市場分部，主要為卷煙）之需求繼續維持穩定增長感到樂觀。憑藉其領先之防偽技術及於卷煙包裝印刷產品設計所累積之經驗，本集團深信定可於其他快速增長之高檔消費產品之包裝印刷市場建立領導地位。因此，本集團正尋求機會將卷煙包裝印刷擴展至其他市場，例如藥品、酒類及健康食品等。

在過去兩年，電子產品分銷部門已對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溢利作出顯著貢獻。隨著本集團開始直接與美國主要大型零售連鎖店做生意，此部門將繼續於未來為本集團帶來良好回報。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其他業務商機作進一步發展及業務多元化，包括擴闊其包裝印刷部門之產品組合及地域覆蓋範圍，透過與中國潛在業務夥伴成立新合營企業進行業務擴展，以及就消費電子產品擴展現有分銷市場。短期內，本集團將審慎進行擴展，密切監察其營運資金及實施節省成本措施。

董事局欣然宣佈，本集團之雲南合營企業之董事同意進一步延長該合營企業之業務營運期二十五年至總數五十年，此表示本集團之雲南合營企業之業務營運期將會伸延至二零四三年。此業務營運期之伸延有待有關當局正式批准，方可作實。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維持充裕之營運資金，擁有流動資產淨值232,51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674,000港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104,67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726,000港元)。淨負債資產權益比率(即計息負債減現金／股東權益加少數股東權益)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9.6%增加至50.00%。淨負債資產權益比率增加乃由於增加使用銀行融資以支援本集團之消費電子產品分銷業務。

### 股本結構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股本並無變動。

### 滙兌風險

包裝印刷部門之所有銷售額及購貨額均以人民幣定值，而分銷部門之大部份銷售額及購貨額則以美元或港元定值。銷售額及購貨額之貨幣互相配合，滙兌風險得以減至最低。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許經振先生	以信託形式持有	165,869,000 (附註)	63.44%

附註：該等股份乃以一家全權信託間接全資擁有之公司Accufit Investments Inc.之名義登記，該全權信託之受益人為許經振先生之家族成員。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之若干董事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及淡倉。

###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Basab Inc.	信託受益人	165,869,000 (附註)	63.44%
Safeguard Trustee Limited	信託受益人	165,869,000 (附註)	63.44%

附註：該等股份乃以由Basab Inc. (作為Basab Unit Trust之信託人) 全資擁有之公司Accufit Investments Inc.之名義登記。Basab Unit Trust乃由Safeguard Trustee Limited作為信託人之全權信託擁有之單位信託基金，其受益人為許經振先生之家族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之權益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在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主要目的乃就特定參與者為本集團所作之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並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屆滿。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向本公司所

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任何僱員，以及董事會不時決定向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之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任何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期內，根據該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若干僱員之購股權及其持有之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權利期間	可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2.673	-
僱員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2.673	-
					-
					-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所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失效。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1. 許經振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及主席。本公司現時並無任何高級職員擁有「行政總裁」之職銜，而自本公司成立以來，許先生一直被視為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並負責本公司之整體管理工作。由於董事會相信在毋須調和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間之權力及權限平衡之情況下，此架構可確保能夠有效及以較高效率制訂及推行業務策略，故董事會日後擬保留此架構。(守則條文A.2.1條)

2.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7(1)條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守則條文A.4.1條)。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況，並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董事會自一九九八年以來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曾就未經審核之中期賬目進行財務申報事宜之討論。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許經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揚先生(委員會主席)、譚旭生先生及何樂昌先生。薪酬委員會已採納成文權責條款，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六個月內，彼等均符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承董事會命  
許經振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